

邯郸市教育局文件

邯教〔2020〕72号

邯郸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《2020年邯郸市教育局“双随机、 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（文教体局）、大中专院校、市直学校、机关各处室：

现将《2020年邯郸市教育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本单位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邯郸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0年3月26日印发

2020年邯郸市教育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完善随机抽查工作机制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优化我市教育发展环境，按照《河北省教育厅2020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实施方案》和《2020年邯郸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（邯双随机办〔2020〕2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随机抽查工作的部署要求，进一步完善随机抽查工作机制，严格随机抽查工作程序，提升监管效能，积极推动教育系统随机监管常态化、规范化、信息化建设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细化“一单两库”。相关处室要按照调整后的检查事项清单，科学调整检查对象名录库，确保监管对象应纳尽纳，并根据执法证持证情况对检查人员名录库进行动态调整，要根据执法人员职能划分、执法专长进行细化分工，提升监管效能。（牵头处室：法规安全处，责任处室：机关各处室，完成时限：3月底）

（二）编制年度计划。相关处室要依据监管职责，结合监管重点、风险点，本着均衡开展、突出重点的原则，认真谋划本处室2020年度抽查计划，报送法规安全处。法规安

全处负责将各处室工作计划进行汇总梳理，完成 2020 年抽查计划的制定、上报和公示，以确保严格按照计划组织开展抽查检查。（牵头处室：法规安全处，责任处室：各机关处室，完成时限：3 月底）

（三）严格工作程序。相关处室要严格按照年度计划认真开展随机抽查工作，要制定具体可行的抽查方案，工作方案和抽查结果按要求进行公示，确定抽查对象要通过网上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。需调整年度抽查计划的，应严格履行相关工作程序，调整后的年度抽查计划要及时向社会公开。对涉及专业性强的，可以委托有资质的机构开展财务审议、调查咨询等事项的检查，或依法采用相关机构作出的鉴定结论。抽查情况以及查处结果应在抽查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（责任处室：法规安全处、教师处，完成时限：年底前）

（四）提升监管效能。相关处室要提高随机抽查的精准性、靶向性，加大重点区域和社会关注、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的抽查力度，探索建立教育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效果评估机制，完善双随机抽查后续处置机制，提升随机抽查的监管效能和震慑力。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要加强随机抽查与后续监管的有效衔接，依法定程序及时移交有处置权限的机构和相关部门，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。（责任处室：机关各处室，完成时限：长期）

（五）积极开展跨部门联合抽查。结合教育职能，积极配合其他部门进行跨部门联合抽查，实现“进一次门，查多项

事”，不断提高我市跨部门联合抽查制度化、长效化、规范化。（责任处室：机关各相关处室）

（六）加大宣传培训力度。相关处室要强化对随机抽查事项的宣传报道，不断扩大学校、社会的认知度和参与度，形成良好的社会监督氛围。强化执法人员培训，重点提升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和执法能力，不断提高执法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。（责任处室：机关各处室，完成时限：长期）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。采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是深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基本要求，是严格落实依法行政、依法治教的重要内容，是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的内在要求，是减轻学校负担、优化教育发展环境的重要举措。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高度重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并开展专项督查问效。相关处室要深刻认识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完善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，细化工作目标和推进举措，确保全年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、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强化协调配合。要加强内部处室联络沟通，法规安全处要切实发挥好统筹协调、指导督促作用，相关处室要明确责任落实，主动配合，形成合力，推进工作落实，提升检查效能。积极配合其他部门进行跨部门联合抽查，进一步推进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。

（三）纳入年终考核。市教育局将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

行政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实施情况纳入年终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将月报情况如实登记，作为年度考核依据。

（四）严格工作纪律。检查过程中，严肃工作纪律，不得妨碍监管对象正常的教育教学活动，不得索取或收受财物，不得谋取其他利益。对抽查监管工作中失职渎职和违纪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（五）落实信息联络员制度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行政部门要严格执行信息联络员制度，明确责任科室及联系人，及时报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开展情况。每月20日前将《月报表》（附件），12月20日前将本单位全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落实情况报市教育局法规安全处。

联系人：管立峰，电话：6269981，

邮箱：jiaoyufazhi@126.com。

附件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月报表

附件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月报表

单位名称：

填表时间： 年 月 日

本县（市、区）教育系统按年度计划开展随机抽查情况			
月份	抽查次数	抽查主体数量	抽查结果公示数量
*	*	*	*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